

中華民國滑雪協會第十四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會議紀錄

運動部 115 年 7 月 1 日運競(三)字第 1150014894 號函備查

一、會議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5 月 24 日(星期日)上午十時 30 分

二、會議地點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職業訓練研究發展中心 11 樓 1101 教室(臺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 1 段 390 號 11 樓)

三、主 席：林 理事長 廷芳

記錄：莊煜森

四、指導單位：運動部

呂參事忠仁

張科長珮筠

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 曾副秘書長文宏

五、出 席：應到個人會員 139 位，實到 97 位，委託出席 33 位；團體會員應到 2 位，實到 2 位，共計 132 位。(如簽到表)

六、主席致詞：略

七、指導單位致詞：略

八、會務報告：請參閱大會手冊 1-5 頁(大會主席徵詢出席會員無異議通過)。

九、討論提案：

案由一：本會第 13 屆第 9-10 次理事會會議紀錄案，提請追認通過。(提案人：第 13 屆理監事會)

說 明：檢附 9-10 次理監事會議紀錄如附件一。

決 議：通過。

案由二：本會 114 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監事查核報告案，提請追認通過。(提案人：第 13 屆理監事會)

說 明：本案經本會第 12 屆第 10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討論通過如附件二。

決 議：通過。

案由三：本會 114 年度收支決算表、資產負債表、現金出納表、財產目錄及基金收支表案，提請追認通過。(提案人：第 13 屆理監事會)

說 明：本案經本會第 13 屆第 10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討論通過如附件三，。

決 議：通過。

案由四：修訂本會組織章程案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人：第 13 屆理監事會)

說 明：依據第 13 屆第 10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討論通過如附件四。

決 議：修正通過。

案由五：本會第 14 屆會員大會辦理理事長、理事及監事選舉實施原則案，提請追認通過。(提案人：第 13 屆理監事會)

說 明：本案經本會第 13 屆第 10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討論通過如附件五。

決 議：通過。

案由六：本會人事遴選與任用規定及專(兼)職人員薪資待遇級距表案，提請通過。(提案人：幹事部)

說明：本案經本會第 14 屆第 1 次會員大會如附件六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案由七：本會中長期發展計畫案，提請通過。(提案人：幹事部)

說明：本案經本會第 14 屆第 1 次會員大會如附件七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十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十一、推選監票、發票等選監人員(就出席會員代表中產生，採電腦計票不須唱票、計票人員)

十二、選舉第 14 屆理事長、理事及監事

十三、投票、開票

十四、報告選舉結果：會員出席及委託人數，共 131 席。

十五、主席宣佈散會